



房屋安全鉴定合同

甲方: 广东省德庆林场

乙方: 广东粤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房屋安全鉴定合同

甲方： 广东省德庆林场

乙方： 广东粤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鉴定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房屋鉴定工程概况

(一)房屋名称：广东省德庆林场富石管护站

(二)房屋地址：广东省肇庆市德庆县城北南路广东省德庆林场富石管护站

(三)房屋鉴定原因：/

二、房屋鉴定工程范围

(一)甲方工作内容：

1、向乙方提交以下资料（已提交的打“√”）：

☐房屋所有权证、租赁合同、代管或者托管协议；

☐房屋设计资料；

☐地质勘察资料；

☐施工技术档案（如为桩基础工程，需提供桩基础检测报告）；

☐乙方因检测鉴定需要要求甲方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2. 甲方应对其所提供的上述资料的完整性、正确性及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关责任。

3.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检测鉴定。



4. 提供鉴定现场的水源、电源及鉴定所需的工作面;

(二) 乙方工作内容:

- 1、调查摸清房屋的历史和现状;
- 2、现场查勘、测试, 记录各种数据和状况;
- 3、检测、验算, 整理技术资料;
- 4、全面分析, 论证定性, 作出综合判断;
- 5、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书》。

三、合同工期

(1) 本合同签订后 2 日内, 乙方进行现场查勘(指乙方工作内容的第 1、2 条), 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进驻现场, 现场查勘时间顺延。

(2) 甲方提交全部所需资料且现场查勘完毕, 于 7 个工作日内出具鉴定报告(纸质盖章签字版一式叁份);

(3) 房屋结构复杂、鉴定难度较大, 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鉴定的, 应当向甲方书面说明情况, 并由甲方签字确认具体的顺延时间。

四、质量标准

房屋安全鉴定主要依据建设部颁布的《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国家行业标准《危险房屋鉴定标准》、国家标准《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工业厂房可靠性鉴定标准》以及相关的国家、地方专业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 以及建设部《城市危险房屋管理规定》, 若各项标准、规范和规程存在冲突, 以较严者为准或以更有利于甲方者为准。

五、收费标准、鉴定面积、合同价款

(一) 房屋安全鉴定费用: 按包干价 27198.00 元计收。



(二) 鉴定总面积：7平方米（以出具鉴定报告为准）。

(三) 鉴定费用总金额¥：27198.00元

(大写)：贰万柒仟壹佰玖拾捌元（人民币），此报价含税 6%。

六、付款方式

按以下方式执行本合同约定的鉴定费用

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房屋鉴定工作，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书》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即¥：27198.00 元。

七、双方责任

(一) 甲方

1、未能按合同支付费用时，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应提交乙方的资料超过规定期限 5 日以内，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检测鉴定报告的时间相应顺延；甲方交付上述资料超过规定期限 5 日以上时，乙方有权向甲方申请重新确定提交检测鉴定报告的时间。

(二) 乙方

1、未按合同工期提交报告时，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负责检测鉴定报告的质量。因弄虚作假等乙方原因导致检测鉴定报告的鉴定结论与建筑物实际情况不符或鉴定报告存在其他质量问题且经甲方要求改正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八、有关事宜

(一)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 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如双方协商不成, 经双方同意,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补充协议。

(三) 双方的协商补充条款、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均具效力。

(四)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时生效。

(五)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盖章)  广东省德庆林场	乙方: (盖章)  广东粤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22240081039	乙方代表:  46018
日 期: 2026.3.4	日 期: 2026.3.4
电 话: 0758-7772139	电 话: 0769-22084944
地 址: 广东省肇庆市德庆县龙母大街 碧华苑一期	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下桥 工业园路5号101室
开户名称: 广东省德庆林场	开户名称: 广东粤检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德庆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 蔚蓝星湖支行
银行账号: 44658001040032180	银行账号: 671766981295